

dh

SUNNYBOOKS

邁爾士著
逸蘭譯

成功的現代父母



S018615

G78
88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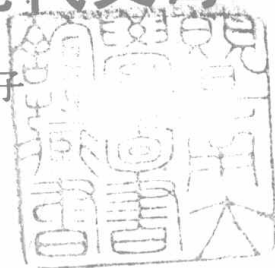
SUNNY BOOKS



成功的現代父母

怎樣教養你的孩子

邁爾士著



S9000706

武陵出版社印行



成功的現代父母

版 權 所 有	作 者	邁 爾 士	翻 印 必 究
	出 版 者	武 陵 出 版 社	
	登 記 證 書 號	局 版 臺 業 字 第 1 1 2 8 號	
	社 址	永 和 市 秀 朗 路 2 段 2 1 3 巷 1 7 弄 2 6 號 2 樓	
電 話	電 話	9 2 8 0 2 2 5	印
		9 4 4 8 6 1 1	
所 有	法律顧問	王 昧 爽 律 師	必 究
	地 址	臺 北 市 懷 寧 街 1 7 號 四 樓	
	郵政劃撥	1 0 5 0 6 3	
	印 刷 者	協 明 印 刷 廠	
地 址	地 址	臺 北 市 武 成 街 7 6 巷 5 6 號	初 版
	初 版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二 年 十 月	

特價 80 元

※缺頁或裝訂錯誤可隨時更換※

關於「成功的現代父母」

美國現代父母問題專家邁爾士先生(Garry Myers)，以其工作之便，搜集許多父母對待兒童不當之處，並力謀改正，提出切題治本的方法，寫成了 *The Modern Parent* 一書，意義深遠，文筆流利。

爲人父母者，若對父母兒童間可能發生的一切問題有深刻的了解，並勇於承認自己的短處，積極處理當前的問題，必能邁向成功之道，故將此書譯名爲「成功的現代父母」。

譯者謹識

成功的現代父母目次

第一章	怎樣對兒童有禮貌.....	一
第二章	怎樣指導兒童學習社交禮節.....	九
第三章	怎樣避免譴責兒童.....	一七
第四章	應取同一步調.....	二七
第五章	不可自相矛盾.....	四〇
第六章	怎樣免除幼稚病.....	四九
第七章	怎樣指導兒童不說謊.....	六九
第八章	怎樣指導兒童不偷盜.....	七九
第九章	怎樣防止兒童恐懼心的發展.....	九一
第十章	怎樣防止兒童忿怒的發展.....	一〇一
第十一章	怎樣防止兒童妒忌心的發展.....	一一五
第十二章	怎樣免於機械化.....	一三四
第十三章	怎樣培養想像力.....	一五一
第十四章	怎樣免作兒童的奴隸.....	一六〇
第十五章	怎樣培養兒童的責任心.....	一六九

第十六章	怎樣避免兒童的反感·····	一七九
第十七章	怎樣利用懲罰·····	一八八
第十八章	不可回顧既往·····	二〇二
第十九章	怎樣自求進步·····	二一二

• 母父代現的功成 •

第一章 怎樣對兒童有禮貌

大多數當父母的人，對待自己的兒童，都很不客氣。如果他們對待朋友，也像對待兒童那樣的不客氣，那將會成為「孤家寡人」，連一個朋友也交不上了。

現代的父母不對待他們的兒童不客氣的，恐怕一個也沒有。同屬人類，同具有平常人性的弱點。故同樣對不起兒童，不過程度上有大小之別罷了。我們希望兒童長大應有禮貌，待人要客氣，能博得成年人的讚美。我們也希望成年的朋友稱讚我們的兒童有禮貌。稱讚兒童即是稱讚兒童的父母。因此，我們也就最害怕人家說我們的小孩沒有禮貌。真的，如果我們不怕我們的朋友說話，也許我們對這種事情就不大在意了。我們決不希望朋友以為我們的態度不好，以為我們不知道什麼是溫和的態度，以為我們不是訓練兒童禮貌的良師。

但是，有些父母晚間睡醒了，就設想種種磨難兒童的方法，使兒童不至阻礙他們，反駁他們。到了第二天，他們真會作出種種事來，實現他們所預想的磨難兒童的方法。

父母怎樣阻礙兒童

父母不願兒童阻礙他們，反駁他們，可是自己卻時常阻礙兒童，反駁兒童。

某三歲兒童和他的父母坐在火爐旁邊，他開始講他的理想人物的故事，講得很起勁。他的父母似乎在聽他講。母親的眼睛注視着他的眼睛。差不多要達到故事的頂點的時候，母親忽然說：「過來，寶寶！讓我看你的眼睛。你眼睛上這顆小斑點，怎麼我從前沒發覺！爸爸，那一定是顆痣吧」。父親也注意了，他們便談起這顆痣來。兒童在講什麼，他們已經忘卻了。這兒童是怎樣的失望啊！他起初覺得他的父母真在聽他講故事，而且以爲他們聽得很高興。現在，他纔知道了，宇宙中他認爲最重要的東西，還不及他眼臉上的一顆痣重要。

「可憐的孩子！還能說什麼？他們是他的父母；是那樣的大塊，高高在上，所知又那樣多。他呢，是這樣的幼弱，卑微不足道，所知又這樣少。」

姐麗是一個九歲的女孩。她同她的父母圍着餐桌坐下。她正敘述她日間的經驗：「那遊戲真好玩。藍隊也歡呼，紅隊也歡呼。我們這一邊是藍隊。我們藍隊喊得大聲。紅隊一直衝過來，蔡姐姐一跳，把球接住了，我們——」在這停頓的時候，母親說：「啊！姐麗，你這樣骯髒的一個頸子，就到學校去了回來嗎？」小姑娘的遊戲印象一霎時化爲烏有；那愉快的心情完全沈沒在

悲愁之中。精神沮喪了；寸心破碎了。她母親待她太不客氣了，太野蠻、粗魯、殘酷了。二三分鐘後，她如果發生問題，打斷她父母的話頭，卻會遭受嚴重的譴責或懲罰呢。

小學生某，講他在學校裏的生活，講得津津有味。他的眼睛，他的臉，他的身子，以及他的手，都一齊動作起來。講述的內容，在具有同情、能諒解人的成年人看來，或許真的有趣。可是，他一直講下去，十分得意的時候，忽然他爸爸來一句：「我們不讀『破定』，我們讀『破綻』。」那就未免大掃其興了。

父母這樣的阻礙，插嘴，不一定是直接對兒童而發。如以上舉例中，父親對母親，或母親對父親問到家務上的問題，也會阻礙他們的兒童。或者，父母忽然想起一件事而發生疑問「宋先生來過麼？」「啊，我忘記給張先生打電話啦！」「不要讓我忘了告訴李太太，我不能去吃午飯了。」這也會阻礙他們的兒童。普通家庭中，成年人阻礙兒童方式真多，似乎不可勝數。

朋友直接問我們的兒童的時候，我們往往粗俗無禮。譬如有人問那九歲女孩，問她有幾歲。她的父母卻替她答覆了。有人問那小學生，問他的學校情形，在他有答覆機會之先，他的父親或母親已代他說了。大多數兒童那不願當着父母答覆別人向他們提出的問題。即使自己能夠答覆，他也總不願答覆。他們以為父母是在替他們想，總會代他們答覆的。我們當父母的人，為什麼這樣粗俗，不客氣呢？或許可以這樣說：第一，我們知道，兒童的答覆是要照正確的忠實的方面說

話，但由我們說，就可以把這家庭說得比較好一點，把我們的境遇也說得比較好一點。第二，最初孩子很小，不能答問，我們便替他們設想，替他們作答，久而久之，成了習慣，忘卻了孩子到現在已能自答自斷了，所以有人問他們的時候，不覺依然代替他說。第三，他們是我們的孩子，因此我們也就覺得無須對他們客氣了。我們對兒童這樣不客氣，並不怕朋友指摘。

父母怎樣反駁兒童

兒童反駁我們，比我們反駁兒童，更有理由。我們成年人曉得反駁的意義。明知別人所說的，前後不符，卻可不必追究。兒童則不然。他並不理解什麼叫做反駁。他之所以反駁，只是由習慣模倣而來，覺得要那樣他纔舒服。他有愛好正確報告的心理，比我們成年人更強。他希望事物報告得如他想像過去所見聞的一樣。他對於該事物，也許知道得不太精確，也許記憶得不太清楚。而他所回想起來的事物為他的情緒和想像所蒙蔽，也許比我們所回想起來的東西，為我們的情緒和想像所蒙蔽更大。不過兒童總希望事實照他所想像的報告出來。母親向二三歲的兒童重複講述一個故事，如果講述中後來的說法和前次所說的不同，他一定會馬上提出修正。前次是怎樣講述的，這次須照樣講，母親不能離開原來的講法。人們愛好正確，尊重先例，沒有那個能趕得上兒童了。即使是九歲或十五歲的小孩，聽到了他認為「不正確」的敘述或報告，也會感覺苦惱。

的。

所以，我們如果對朋友說，王先生在星期二來過，而兒童知道實際是星期四，那麼他一定馬上就要糾正我們的錯誤。如果我們對魏太太說，車胎爆裂以前，我們乘坐了廿里路，而小孩知道實際乘了廿一里半，那麼他也定要立刻糾正我們。不管他的年紀有多大，我們不要惱怒他，他這種幫助，我們應有禮貌的謝謝他。以後，沒有事情的時候，我們再好好的告訴他，叫他下次發見了我們的錯誤，提醒我們的時候，須得有禮貌一點，能暫時忍耐一下，事後再告訴我們，那更好。

但是，兒童的反駁，起初並沒有什麼心。這樣一來，卻會引起他驕傲的情緒。久之，會養成一種很不好的習慣。無論遇着什麼人，只要認為不對的地方，他便妄加反駁，毫不客氣了。那是多麼討厭！所以我們應在沒有外人的時候，得找個適當的機會，讓他看到他的反駁容易使我們和我們的朋友忸怩不安只要他明白了這一點，自己自然會逐漸矯正的。不過，家庭中不要單希望兒童有禮貌，我們自己也得客氣一點。

我們和兒童隨便談話的時候，也許所談的話，兒童不以為然，時加反駁。這卻是我們所希望的。我們希望自己以及兒童的教師多給兒童以發表意見的自由，使兒童反對我們的判斷和結論，不要躊躇。不過，希望他們表示反對時，須得有禮貌。希望他們知道：他們所說的話不及說話時

的態度重要。

富蘭克林自傳中說，別人與我意見不一致時，我應體諒他，以禮貌待他，這種保持和平及鎮靜的能力是人類最大的成功。我們希望兒童這樣，我們自己也得這樣。

父母常有這樣的問題：「怎樣教我的十二歲兒童不要反嘴？」最好答案是：「你自己不反嘴就得了。」如果互相反駁下去，終歸是一幕慘劇，大人兒童，都蒙不利。請看下面的例子：

母親向十二歲的兒童說：「艾倫，到樓底下去取六根番薯上來，挑那大的，好的。快去！」

「一定要我去！爲什麼不叫艾娜去？」

「我早就叫你去；這時艾娜沒空，她還要作別的事。」

「我也沒空！常常叫着我。我都沒有玩的時間了。」

「想想看你媽媽！我又有多少時間在玩呀？一天到晚，給你們煮飯，洗衣服，熨衣服，補襪子，你們病了，還得夜夜不睡覺，坐着服侍你們。」

「那，爲什麼不叫艾麗去？她什麼事也不作。取番薯總該是女孩家作的事呀！」

「你不知道，艾麗幫助我作了多少事。擺桌子，洗碗筷，都是她幫着我做，決沒有像你這樣反過嘴。你如果像你妹妹那樣聽話，我就喜歡你了。」

「那麼，艾娜——」

「不要提艾娜了。我是要你去。待會我要叫她作別樣事。快去快去！趕緊給我取上來！看挨遲了！你怎麼這樣氣人？長這麼大，也得學做些事，我沒有看你做過。艾娜就不會對我反嘴。」

「對啦！她不會？昨晚我纔聽她反過一回！」

這樣辯駁下去，愈演愈激烈，愈駁愈覺可惱，彼此都覺得氣極了。結果或者是艾倫莫可奈何，帶着眼淚，口裏咕嚕着，去將番薯取上來。但是，像這樣的結局成分很少，二十分中或許佔一分；多半還是母親於非常失望、憤憤不平的情緒中，自己走下樓去取上來。下一次，母親若再發命令必會演出同樣的悲劇，產生同樣不幸的結局。

命令與要求

照前例看來，母親最先應該怎麼辦呢？或許起初是用不着命令的。如果她心平氣和的很客氣的要艾倫去取番薯，並且以前也常常誇獎過艾倫的好處，那或許就可以得到艾倫的合作了。自己的孩子，自己總會明白。某種工作，兒童是否同意，當母親的大致總可預先確定。如果曉得他不願意去，那就不必叫他去。如果先猜他或許願去，可是後來發現他竟不願去，那也應立刻作罷論。最好是用「要求」的方式，給兒童留個自己考慮的餘地，這樣做兒童不會不服從；用不着什麼譴責或懲罰，也沒有辯論的機會。前例中，母親無須給以痛苦的暗示，便應自己下樓去取來就

得了。再過幾天，母親可再設法使艾倫聽從她的「要求」。但不可在事情纔過去不久，又冒險的提出一個「要求」來。我們希望兒童對待一種「要求」，要像成人一樣；不過我們也不要希望他養成不順從的習慣。所以我們認為必遭拒絕的「要求」切莫提出來。

如果某一命令，我們不能期其必服從，我們也不應發表出來。如果命令無效，我們又不能使兒童十分痛苦，以期其將來不再反抗，那麼，那種命令更不應發表出來。

發表命令之前，須考慮該項命令是否真有發表之必要，該項命令是否合理的，兒童是否願意服從。各方面都考慮過了，覺得是適當的，那纔能發表出來。如果不適當，那就乾脆不提。寧可多費點時間精力，慢慢使兒童就軌範。設若命令發出來，沒有引起兒童的注意，那便不要重提；什麼也不要說。如果你不相信兒童已經聽着，你可平心靜氣的要求他重述。若經過相當的時間，他不服從，你可給以相當的懲罰，懲罰他不服從之罪。如果他仍然不服從，這時你還沒有失敗；他也沒有勝利。你實際做去。做得好，他下次或許就服從你的命令了。另有一種辦法，也是可能的：你發覺你的命令不應發表的時候，便該立刻取消，自己承認錯誤。可是，也不要教兒童不敬重你，不敬重命令。

命令很少是必要的。家庭中，以少用命令為宜。如果父母對待兒童來得客氣一點，不阻礙兒童，不反駁兒童，也不和兒童鬭嘴，那麼，命令簡直用不着，用得着的卻是「要求」了。

第二章 怎樣指導兒童學習社交禮節

我們，不消說，都盼望自己的兒童學得一些根本的社交禮節。可是，我們盼望的心太切了，往往難於達到目的。根本的社交態度和習慣本來是容易養成的，我們反使兒童感到困難；本來是很快樂的，我們反使兒童覺得痛苦。產生快樂之感的活動，必有複演的傾向，產生苦惱之感的活動，必有規避的傾向。這是學習心理上的基本法則。我們往往忽略了這一點，於不知不覺之中，正當兒童遇着學習社交禮節的機會的時候，卻使他感受痛苦，阻礙了他的學習，真是不幸！

訓練的態度不適宜

某三歲女孩跟她父親在藥材店玩，一位中年婦女看見了，很喜愛她，給她一個銀角子。她的父親帶着命令的口氣問她：「怎麼說呢？」女孩不答，「謝謝這位太太呀！這個都說不成麼？」女孩因恐懼而語塞了，父親因熱情而轉怒了。他狠命地震動這女孩的身體，好像獵犬擺弄一隻老